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01月12日，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53元/股（含），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1月13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01月2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604,4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300%，成交最高价为14.64元/股，成交最低价为14.2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8,662,01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01月24日